

## 經濟部水利署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11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1 年 8 月 24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

貳、地點：本署第一會議室

參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肆、主席：曹召集人華平

紀錄：李仁豪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陸、報告事項：

第一案：本署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前次（110 年第 2 次）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及管考建議。

主席裁示：

一、報告事項部分：

（一）請水利防災中心於今年年底前完成修訂「水災潛勢資料公開辦法」，以及重新遴派「淹水潛勢圖審議小組」委員，以利該任務編組委員達成性別比例目標。

（二）有關「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計畫推動小組」、「經濟部水資源審議委員會」、「經濟部水資源協調會報」及「高屏溪流域管理委員會」等 4 個任務編組，請綜合企劃組可思考打破現有機制（規定），如修正設置規定，調整委員組成不限機關（單位）正副首長（或主管）擔任，放寬為機關（單位）代表等，並於下次會議前達成各該性別比例之目標或研擬可行之具體作為；另「經濟部水資源協調會報」因委員無任期限制，為達成性別比例規定，可重新遴派委員，以期達標。

（三）餘洽悉，並由相關單位依管考建議辦理。

二、討論事項部分：洽悉，並由相關單位依管考建議辦理。

第二案：有關本署全球網及「性別平等專區」瀏覽人次及性別統計資料報告案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，並請資訊室協助思考如何調整本署「性別平等

專區」之網頁位置，以利民眾點擊參閱；另請各組室辦理相關活動(如全國河川日、國際水週等)宣傳時，併同置放本署性別平等專區之網站連結，以提高能見度及點擊瀏覽人次。

第三案：有關本署 112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報告案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第四案：有關經濟部訂定「經濟部所屬任務編組性別比例預定達成年度控管表(111-114 年)」及修訂「經濟部及所屬機關任務編組性別比例檢核表」，請相關機關配合辦理案。

主席裁示：請本署尚未達成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三分之一及已達三分之一未達 40%之任務編組，研提相關具體作為(如修正設置法規)並據以實施，以如期達成性別比例目標；另已達成性別比例目標之任務編組亦請努力維持。

第五案：經濟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於 111 年 4 月 11 日召開 111 年度第 1 次會議決議討論事項，請本署持續留意並積極配合推動案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，並請本署各組室配合辦理。

第六案：經濟部性別平等推動計畫(111 至 114 年)涉及本署部分 111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情形，業經經濟部人事處檢視並研提意見，其中相關議題計 8 項，有 4 項尚未達標，請相關單位積極推動辦理，以如期達標案。

主席裁示：請水源經營組、人事室及綜合企劃組積極推動辦理；另許委員純昌建議綜合企劃組可於辦理廠商說明會、

水利青年營、全國河川日及台灣國際水週論壇等活動時，藉由填寫問卷或回饋單之方式，瞭解與會之女性民眾參與活動之誘因、意願及困境，以提供本署後續研擬改善措施之參考，爰請綜合企劃組錄案參考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捌、散會：上午 12 時 40 分。